

东大校字〔2017〕98 号

签发人：赵 继

关于报送《东北大学 2016—2017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报告

教育部政务公开办公室：

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 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精神，依据《东北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相关要求，根据近期信息公开工作执行情况，我校编制了《东北大学 2016-2017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现予呈报，请审阅。

东北大学

2017 年 10 月 25 日

东北大学2016-2017 学年度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按照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29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全面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 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教办厅函[2017]41号）文件精神，依据《东北大学信息公开实施细则》相关要求，根据东北大学近期信息公开工作施行情况，由东北大学校长办公室梳理编制。

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工作的新做法新举措、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以及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等部分。按照教育部文件要求，本报告中数据统计的时间节点为2016年9月1日至2017年8月31日。

一、信息公开工作概述

2016-2017 学年度，按照教育部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强化制度落实，丰富公开事项，着力完善健全信息公开配套制度，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信息化水平，持续推进东北大学信息公开工作深入开展。

东北大学将信息公开作为学校系统化、部门常态化的工作来对待，卓有成效地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在门户网站开设信息公开专栏，通过网站发布学校的信息公开制度、主动公开的内容以及依申请公开的办理流程与方法；学校重点做好信息公开目录和规章制度汇编工作。根据信息公开清单，对学校信息公开内容进行整合，并建立相关链接，同时对上一学年度已经公开的规章制度

逐条梳理，适时清理已经废止的制度，使规章制度更规范、更具时效性。2016-2017 学年累计公开办学信息 410 余条。

坚持实施校长直通车制度，将其作为校领导与师生员工沟通联系的有效渠道、及时快速回应师生关切的切实举措。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整个学年累计收到涉及学校发展各个方面的教职员工来信 913 封，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

二、主动公开情况

1. 基本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教育部要求在学校门户网站及信息公开专栏更新了办学规模、校领导班子简介、机构设置、学科情况、专业情况、各类在校生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基本办学情况。

2. 招生考试信息公开情况

2016-2017 学年度，在东北大学招生信息网上主动公开各层次、多类型学历教育招生考试录取规定及救济措施，编制了招生简章、报考指南并及时网上公布，让考生及家长能够及时了解报考相关信息及流程，多渠道接受社会和考生监督。

学校不断完善招生宣传机制，提升宣传效果。开通东大招办微信公众号，抢占宣传新阵地。组建 37 个教工招生工作组和 400 余支学生宣传队，招生组 300 余人次，赴全国 28 个省市 517 所中学，参加了 200 余场咨询会。同时，积极应对高考改革，推进我校招生改革。组建招生改革调研组，首次自主招生网上评审，进一步优化考核程序。

深化招生“阳光工程”和工作研究，保公平、提水平。完善考试录取申诉机制、争议仲裁机制和招生问责制，探索第三方监督机制。加强对招生关键环节管理，建立安全便捷的报名、评价、考核、录取信息平台。

3. 财务、资产及收费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教育部关于做好高等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积极推进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工作。在部门预算、决算批复后 10 个工作日内，主动在学校主页和信息公开网公布预算和决算情况。严格执行教育收费公示要求。根据要求，通过入学通知、学校财务网站、公示板、阅报栏、现场收费公示板等多种形式将本科生学费、住宿费、研究生学费等信息进行公示，主动接受社会、学生监督。

持续推进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完成与财务信息系统互联互通、搭建招标采购信息平台等工作，形成资产管理全生命周期信息平台，提供一站式服务，实现师生业务办理“零跑腿”；同时还搭建了实验室技术安全考试、宿舍管理、化学品监督管理等信息平台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持续推进资产管理全信息化建设。

4. 人事师资信息公开情况

做好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公开。按照学校综合改革的整体部署和安排，在结合发展实际的基础上，整合全校资源和力量，提高高层次人才引进待遇，加大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对教师队伍建设、教师进修培训、人事管理等方面的一系列政策文件进行了补充完善。

认真细致推进干部选拔、任用、考核、推荐工作。完成 24 名中层干部及科级干部选任工作。完成干部试用期满考核工作，共涉及处级干部 61 人，开展职员职级晋升工作。注重提高选人用人工作质量，严格考察程序，选优配强考察组，强调考察纪律，适度扩大听取意见范围。选派 1 名干部赴新疆挂职，2 名干部（教师）赴云南挂职，1 名干部赴康平扶贫。全年共计选派 62 人次领导干部参加上级培训。历次评审、聘任、考核、推荐都及时公布于学校网站，如接到举报或意见反馈，及时跟进调查反馈，以严格的程序保障结果的公平、公正。

5. 教学质量信息公开情况

学校将本科教学质量报告、高校毕业生年度就业质量报告、艺术教育发展年度报告、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等在信息公开网动态更新。

学校持续推进系列创新服务举措，方便广大师生及时获取学业信息，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学校启用了成绩单、学籍证明自助打印系统，方便学生自主线下打印。开发了东大教务查询 APP，学生可以在手机上实现教务信息的查询；实施学业预警；开发本科生“推免”校内报名确认系统；设立本科教学意见箱和电子邮箱、聘请学生教学信息员等。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推动学生管理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完善学生工作信息化新平台。开发“学生信息管理系统”，升级“掌上东大”

手机 APP 并实现本科生全覆盖，升级“东大人”微信平台。尝试开展两期辅导员工作沙龙，举办辅导员案例大赛，首批培育校级辅导员工作精品项目 26 项。

深化就业服务内涵建设，完善就业管理信息系统，就业信息网及微信平台信息浏览量累计超过 450 万；优化毕业生就业“一站式”综合服务大厅；加强离校未就业学生等特殊群体跟踪服务，2016 届家庭经济特殊困难毕业生就业率达到 100%。2016 届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达 95.4%，连续第四年位于辽宁省第一，重点单位就业率达 46.4%。本科生升学比例为 42.1%，创历史新高。

7. 学风建设信息公开情况

修订《东北大学学术道德规范和学术不端行为查处工作实施细则》，受理学术不端举报 3 件，均已完成有关调查移交相关部门。编制完成了学风年度报告并公开。配合辽宁省科协做好 2016 年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工作总结工作。完成我校学风建设工作 2016 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上网公布。

8. 学位、学科信息公开情况

出台了《东北大学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强化学科在“双一流”建设过程中的主体作用，注重建设过程管理与评价，促进高水平标志性成果产出。在信息公开网、研究生院和学科处网站上公布了授予博士、硕士、学士学位的基本要求，拟授予硕士、博士学位同等学力人员资格审查和学力水平认定标准等相关文件。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情况

我校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通过东北大学信息公开网、国际合作与交流处网站以及国际交流学院网站实时公开。多渠道宣传学校国际化进程，提高学校的办学质量，提升学校的国际影响力。

10. 其他信息公开情况

依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要求，及时通过信息公开网站、安全管理委员会网站公开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预案、预警信息和处置情况。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我校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是校长办公室，并在信息公开网站上公开了受理程序、联系方式。2016-2017 学年度，我校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2 件，其申请的公开信息均属于依申请公开范畴，均已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申请人。本年度依申请公开信息不涉及收费和减免情况。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16-2017 学年，学校通过电话、邮件、校长直通车、微博、微信等方式处理和答复学校师生和社会公众关切的各类信息，接受教职员工及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估。从学校信息公开网站推出至今，学校纪委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没有收到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举报投诉。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遭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2016-2017 学年，学校未发生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问题和改进措施

全校上下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一项长期、重要的工作来抓紧抓好，着力推进规章制度和重点关键领域的公开工作。我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但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今后的工作中，学校将大力推进依法治校，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着重在以下几个方面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一是进一步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利用多种形式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特别是部门负责人教育和培训，提高政策水平和业务水平。

二是按照教育部文件精神，做好十大类五十条公开的规范动作外，做好自选动作，结合学校实际，对二级指标中欠缺的部分进行充分、有效的补充、细化。

三是加强与学校保密部门的沟通，积极探索信息公开工作与科研项目涉密管理的动态平衡，在做好涉密管理的前提下，研究制定非涉密信息公开的实施方案。

附件：东北大学 2016-2017 学年度信息公开清单情况